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1日在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3608室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缪伟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新增股份方式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神州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神州信息的法人资格予以注销，神州信息的股东将换股成为合并后存续上市公司的股东。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主体、标的、价格等

1、交易主体：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主体包括：公司、神州信息、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软件”）、天津信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天津信锐”)、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创投”)、Infinity I-China Investments (Israel), L.P.(以下简称“华亿投资”)、南京汇庆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汇庆”)、昆山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昌科技”)。

其中,公司为本次交易吸收合并方及吸收合并完成后的存续方,同时为募集配套资金的主体;神州信息为被吸收合并方,吸收合并完成后神州信息予以注销;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华亿投资、南京汇庆为公司的本次吸收合并的交易对方;申昌科技为配套资金的认购方。

2、交易标的:神州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及相关业务。

3、交易价格:本次交易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3)第26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3年4月30日,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评估结果为301,700.00万元。鉴于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尚未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交易双方一致同意被合并公司的交易价格暂定为301,700.00万元。交易双方同意,如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评估结果与前述被合并公司的交易价格存在差异,应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的评估结果作为依据,对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届时交易双方将签署补充协议,对交易价格的差异金额以现金或股份方式予以调整。

4、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4月30日。

5、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损益的归属: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资产如产生的利润为正数,则该利润所形成的权益归上市公司享有,如产生的利润为负数,亏损由神码软件、中新创投、天津信锐、华亿投资、南京汇庆承担,并以现金补偿给公司。

(二) 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次交易的发行对象包括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华亿投资、南京汇庆以及申昌科技。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对于采用锁价方式募集资金的重组项目，募集资金部分的发行价格应当与购买资产部分一致，视为一次发行。

本次交易中吸收合并股份支付的发行价格与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一致，定价基准日均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9.44元/股。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向神码软件等五名神州信息股东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发行数量=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向申昌科技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发行数量=认购配套资金额度÷本次交易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暂定交易价格、申昌科技认购配套资金额度和本次交易股票发行价格计算，本次交易向相关方发行股票数量如下表：

发行对象	持有标的资产估值或认购配	发行股份数量（股）
------	--------------	-----------

	套资金额度（元）	
吸收合并神州信息的发行对象：		
神码软件	1,839,766,600	194,890,530
天津信锐	562,127,440	59,547,398
中新创投	500,218,600	52,989,258
华亿投资	88,398,100	9,364,205
南京汇庆	26,489,260	2,806,066
小计：	3,017,000,000	319,597,457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		
申昌科技	200,000,000	21,186,440
合计：		340,783,897

本次交易最终发行股票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如本次发行价格因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5、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神码软件、申昌科技、华亿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中新创投、天津信锐、南京汇庆因本次交易取得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且前述限售期满后的24个月内，减持股份不超过其取得股份的50%。在此之后，股份认购方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6、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中公司将向申昌科技募集配套资金2亿元。具体使用用途如下：

公司将以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在2009年11月取得公司的控制权后，由其下属企业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投公司”）承接了公司原债权人部分债务，同时为支持公司日常运营向公司提供了部分资金，形成了公司对昆山国投公司的债务。作为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

用，公司将以募集配套资金偿还截至评估基准日对昆山国投公司所负的债务共计人民币13,549.92万元（如评估基准日后，前述债务金额有所变化，则以实际偿还日的金额为准）；募集配套资金余额（如有）将用于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中介机构费用、企业迁址过程发生费用等其他并购整合费用，以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并购整合费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有资金已支付的并购整合费用。

7、上市地点

在禁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8、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与本次发行股票议案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9、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事项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比例共享。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合法、合理，发行股票价格及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公开、公平、公正。相关吸收合并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股份认购协议按照正常商业条款磋商缔结，标的资产的定价方式合理。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解决上市公司目前面临的困境，使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获得可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上市公司盈

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作为依据，并经公司和交易对方协商确定，选聘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评估结果公允地反映了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本次股份发行的价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因此，本次交易客观、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程序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所审议议案及形成决议的全过程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董事会做出决策的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2日